

证券代码：300984

证券简称：金沃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2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06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0.97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7,164.00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5,405.73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758.27万元。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6月15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1）00066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调整情况

由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1,758.27万元低于《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39,010.95万元，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

整，具体调整如下：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调整前拟投入 募集资金 (万元)	调整后拟投入 募集资金 (万元)
1	年产 5 亿件精密轴承套圈项目	30,821.53	28,937.00	22,684.32
2	研发中心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5,073.95	5,073.95	4,073.95
3	补充营运资金	5,000.00	5,000.00	5,000.00
合计		40,895.48	39,010.95	31,758.27

三、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具体情况，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到位等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3日